



庫文生學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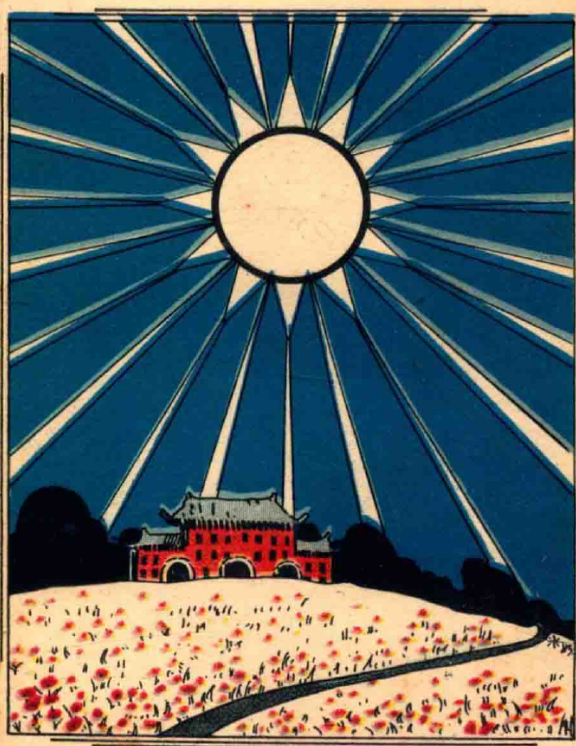


集 一 第

(類 治 政)

說淺義主權民

著 孫 桐 樓



行發館書印務商

小學生文庫

第一集

(政治類)

民權主義淺說

樓桐孫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王雲五應和主編
小學文庫第一集
(37401)

民權主義淺說

版權有所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初版

一冊定價大洋壹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樓桐孫

譯語體者

沈志堅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本書校對者潘同曾)

滬

C四一〇六平

編
輯
人

王雲五 主編
徐應昶 主編
周建人
宗亮 賓
沈百英
沈秉廉
黃紹緒
蘇繼贍
趙景源
殷佩斯

民權主義淺說

目次

第一章 民權主義	一
一、民權的定義	一
二、民權的作用	一
三、人同獸爭——體力	二
四、人同天爭——神權	二
五、人同人爭——君權	二
六、民同君爭——民權	三
七、本章結論	三

第二章 自由平等博愛與民權……………四

一、本章總論……………四

二、自由和民權……………四

三、中國人向極自由……………五

四、中國人應爭國家自由……………五

五、平等與民權……………六

六、人爲的不平等……………七

七、假平等……………八

八、真平等……………九

九、博愛與民權……………一〇

十、本章結論……………一〇

第三章 各國民權運動的經過……………一二

一、本章總論·····	一二
二、美國·····	一二
三、法國·····	一四
四、英國·····	一五
五、德國·····	一五
六、歐洲其他各國·····	一六
七、歐美民權的障礙·····	一七
八、歐美民權的結果——代議政體·····	一七
九、俄國新創的政體·····	一八
十、本章結論·····	一八
第四章 中國實施民權的新方法·····	一九
一、本章總論·····	一九

二、中國人對外心理的改變·····	一九
-------------------	----

三、外國政治不及物質科學的進步快·····	一九
-----------------------	----

四、中國實行民權應另想辦法·····	二一
--------------------	----

五、人民對於政府應改變態度·····	二二
--------------------	----

六、權與能的劃分·····	二四
---------------	----

七、本章結論·····	二八
-------------	----

第五章 中國實行民權的組織·····	二九
--------------------	----

一、本章總論·····	二九
-------------	----

二、政府與機器·····	二九
--------------	----

三、權能分別在機器上的比喻·····	二九
--------------------	----

四、政權與治權·····	三〇
--------------	----

五、人民直接管理政府的四權·····	三二
--------------------	----

六、政府的治權——五權憲法·····	三三
七、九個權的來歷·····	三五
八、本章結論·····	三六

民權主義淺說

第一章 民權主義

民權的定義。甚麼叫做民權？凡是有團體有組織的衆人，都叫做民；凡是力量或威勢，都叫做權。現在世界上力量最强的國家，像英美法意等國，我們都叫他們做列強，在西文就叫做列權；機器的力量也很大，我們都叫牠做馬力，在西文就叫做馬權。民權這樣東西，就是人民的力量。政就是政事；治就是治理；把治理人民政事的權放到人民手裏，便叫做民權主義。

民權的作用。民權的作用，在乎維持人類的生存。維持生存，第一在乎保養；保養就是保衛；養就是滋養。人要保養，禽獸也要保養，互相衝突，遂生競爭；所以自有人類以來，差不多沒有一天不在奮鬥爭存之中。權這樣東西，就是

人類用來鬪爭的。

人同獸爭——體力。上古時代，人同獸爭，只要用體力。人和人同類團結，去撲滅毒蛇猛獸，用不到權力的。等到人類已經戰勝了獸類，漸漸蕃殖，趕着有水草的地方去居住，從事畜牧，這便是人類文化發生的開始。

人同天爭——神權。但是到了人類蕃盛之後，生活不易，風雨災害，感着種種困難，遂不得不同天爭。人類要同天爭，體力是用不着了，於是聰明的人，就出來替人民謀公共的幸福，像大禹治水，替人民除掉水患；有巢氏教人，民在樹上集居，躲避風雨。因此極聰明的人，便提倡神道設教，用祈禱的方法去替人民避禍求福，人民也就擁戴他們做首領，例如，非洲野蠻部落的酋長，蒙古西藏的信奉活佛，都是以神爲治，這便是神權。

人同人爭——君權。後來又有有力的武人及大政治家，奪去教皇的權，自稱皇帝，於是遂由「人同天爭」一變而爲「人同人爭」。那時候單靠

宗教的信仰力，不夠去維持社會，必要靠政治修明，武力強盛，纔可以同人競爭，那做皇帝的，尤其要握有莫大的權力，這便是君權。

民同君爭——民權。再等到君權一天天盛了，專制也很發達了，像我們的秦始皇。法國的路易十四，都是仗着君權，作威肆暴，弄得人民不能忍受。加以科學漸漸發明，民智漸漸進步，民衆覺悟，羣起反抗，就發生民權革命。

本章結論 推求民權的來源，可分做四個時期：第一個時期，是人同獸爭，不用權力，只用體力；第二個時期，人同天爭，要用神權；第三個時期，是人同人爭，國同國爭，這民族同那民族爭，要用君權；第四個時期，卻是人民同君主爭，也就是善人同惡人爭，公理同強權爭，那麼民權也一天天的興起來了。

第二章 自由平等博愛與民權

本章總論 外國學者往往把自由同民權並稱。歐美的人民，二三百年來，前仆後繼，拚死力爭的，不是別樣，只不過是爭的民權。從前法蘭西大革命時，所標的口號，就是自由、平等、博愛三個名詞，猶之現在中國革命的口號，是民族、民權、民生三個主義一樣。歐美二三百年來革命所得的結果，就是民權。由此我們可以知道自由、平等、博愛的基礎，是建築在民權上面的；一方面因為有了自由、平等、博愛，民權纔能夠更加發達。

自由和民權 二三百年的來，歐洲人對於自由一說，看得極其神聖，甚至有一「不自由，毋寧死」的鼓吹。中國學子抄襲他們的成說，把自由主義傳到東方，也大有寧犧牲一切以求自由的情勢。然而一般民衆對於自由二字的真正意義，實在沒有徹底了解。要知道自由有善和惡的兩方面，不可以

「人云亦云，」全盤抄襲的。

中國人向極自由。歐洲人因爲久處在專制淫威之下，毫無自由，所以要起來革命，爭求自由，爭得了自由，就把民權也得到了。中國人民自古以來，向極自由，試看：「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何有於我哉！」這便是古人的自由歌，那種逍遙自在的情狀很可以想見了。所以中國自古以來，雖沒有自由的名目，確有自由的實際，既有很多的自由，又何必再爭呢？可是近來的人不明白這個道理，信口大談其自由，在學校裏，常常起鬧學的風潮，說是我們要爭自由，在軍隊裏，常常有不好的紀律，說是我們要爭自由，直弄到叫囂放蕩，一切行爲，都不上軌道，這都是不解自由真意的緣故啊。

中國人應爭國家自由。中國人不是沒有自由，實在是太自由了，因爲太自由了，所以全國民衆，等於一盤散沙，不能團結，因此抵抗的力量也薄弱了，弄得常常受外國帝國主義的侵略，政治經濟，交被壓迫，漸漸陷於次殖民

地的地位。所以法國革命的口號是爭自由，美國革命的口號是爭獨立，我們中國革命的口號，卻是爭三民主義，而不是爭自由，因為時代不同，環境也不同，個人自由的意義太狹小了，不適宜於中國現在的國情。

那麼，中國現在的國情又是怎樣呢？中國內無強固的團結，外受列強的侵略，爲今之計，急宜犧牲個人的自由，去求國家的完全自由。如果學生能夠犧牲自由，用功讀書，準備替國家去努力，軍人能夠犧牲自由，服從命令，準備替國家去效命，全國人民都能夠犧牲自由，造成一個強大堅固的團體，然後我們的國家，纔能夠解除奴隸的束縛，恢復自由。國家既然得到自由，然後個人纔能夠有真正的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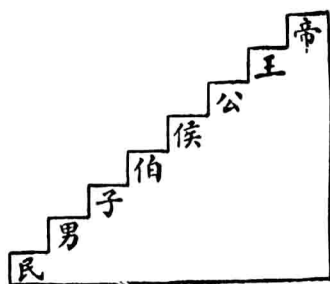
平等與民權。美國革命的獨立宣言，法國革命的人權宣言，卻說平等是天賦的特權，這句話實在有研究的必要。推求民權的來源，自人類初生數百萬年以前，直到近代民權萌芽時代，從沒有見過天賦的平等。天生萬物，除

水面外，沒有一物是平的。例如平地可算平了，也不是真平，試看鐵路經過的地方，多是平原，可是那路身的平坦，無非是由人工修築成功的。推而至於一花一葉，也是各不相同的，自然界既然都沒有平等，人類又那裏有天賦的平等呢？所以天生人類，原是不平等的，到了後世，專制發達，變本加厲，結果，更加不平等了。

人爲的不平等

天生人類，本來已是不平等的，那些專制帝王，又設出種種等級來，造成了更不平等的現象，那便是「人爲的不平等」。什麼是人爲的不平等？請看上列第一圖就可以明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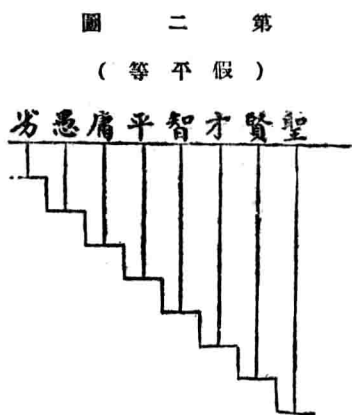
第一圖
（人爲的）不平等



這種人爲的不平等，上從帝王，下到人民，層層下降，階級極嚴，在上級的人，壓迫下級的人；並且還假造天意，自稱天子；人民一有反抗，

就是逆天。他們不但這樣，還要暴虐無道，弄得人民無可忍受，於是人民便起來革命，想打破這個人爲的不平等，一面也創出天賦人權的說頭來做對抗。等到人民確信人權，力爭自由，於是向來自稱「替天行道」的帝王，遂失敗而歸於消滅了。

假平等。革命既成功以後，人爲的不平等打破了，人類天生平等的學



說，又深深地鑽進了民衆的心裏，以爲從此努力一定可以使人人都達到平等的地步。卻不知道這實在是一件不可能的事。近來因爲科學昌明，人類大大的覺悟了，纔知道智愚賢劣，斷沒有天賦平等的道理。縱使不顧真理，勉強做到成功，勢必要把高的壓下去，使成平頭，但是

那立腳點依然還是彎曲，還是不能平等。這種平等，便叫做「假平等」，請參